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四技技優保送入學 錄取生報到通知

一、報到程序：本校可採通訊報到或現場報到，請錄取生擇一報到並依下列規定完成相關程序。

(一) 通訊報到

1. 辦理時間：請於109年1月20日(星期一)前以限時掛號(郵戳為憑)寄出(郵遞區號 64002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)。
2. 檢附資料：
 - (1) 填妥「109學年度四技技優保送入學錄取生報到書」。
 - (2) 競賽獲獎證明或技術士證正本。
 - (3) 學歷(力)證件正本(畢業證書、學生證或相關同等學力證明)。
 - (4) 身分證影本。
 - (5) 貼足郵資掛號回郵信封乙份(報到資料經確認無誤後，由本校統一寄回)。
3. 郵寄地點：請將上開資料置於信封袋內，並依本校所附報到「信封封面格式」黏貼於信封袋上，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註冊組。

(二) 現場報到

1. 辦理時間：109年1月20日(星期一)至109年1月21日(星期二)每日上午9:00至12:00、下午1:00至4:00。
2. 檢附資料：
 - (1) 填妥「109學年度四技技優保送入學錄取生報到書」。
 - (2) 競賽獲獎證明或技術士證正本(現場驗證後歸還)。
 - (3) 學歷(力)證件正本(畢業證書、學生證或相關同等學力證明，現場驗證後歸還)。
 - (4) 身分證正本(現場驗證後歸還)。
 - (5) 若錄取生本人無法親自現場報到，而欲委託他人現場報到者，請另填妥報到委託書。
3. 報到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註冊組辦公室。

4. 至本校交通資訊：可上本校首頁/關於雲科/交通資訊 查詢。
(<https://www.yuntech.edu.tw/index.php/2019-04-02-07-04-39/2/2019-04-02-07-27-53>)



二、注意須知：

- (一) 上述資料未檢附齊全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到手續。證件如有不實或不符合簡章規定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。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，視為放棄錄取資格，分發錄取生不得異議。
- (二) 分發錄取生完成報到後未依規定辦理聲明放棄者，不得再申請參加本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、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、四技二專之技優甄審入學、甄選入學、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、各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之入學招生，違者依簡章規定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。
- (三) 已辦理報到後又擬放棄者，應於【109年1月22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前】填妥招生簡章附錄四「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」，傳真05-5352147至本校聲明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，並以電話確認傳真已收到，否則一律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招生管道，違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。已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者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恢復原錄取及入學資格，請考生特別注意。
- (四) 其它未盡事宜，依本學年度招生簡章規定辦理。

三、若有任何疑問請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(電話：05-5342601轉2214)。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敬啟

